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17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彬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所有议案，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临2016-039赣锋锂业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上调风险投资额度及延长投资期限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同意上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额度，从原最高不超过（含）人民币20000万元上调至120000万元，延长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上调风险投资额度及延长投资期

限之日起3年内有效，该额度可以在3年内循环使用。

临 2016-040 赣锋锂业关于上调风险投资额度及延长投资期限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6日